



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编号：CHS-GZ-04-004

抗菌产品认证实施规则

纺织品

C/O（版）

中卫安（北京）认证中心

发布日期：2026 年 05 月 19 日

实施日期：2026 年 05 月 19 日

前 言

本规则由中卫安（北京）认证中心发布，版权归中卫安（北京）认证中心所有，任何组织及个人未经中卫安（北京）认证中心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使用。

制定单位：中卫安（北京）认证中心。

引 言

中卫安（北京）认证中心的抗菌产品认证实施规则纺织品中，关于认证规则名称、认证证书名称、认证标志中使用“抗菌”一词的引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来源如下：

a) GB T 31713—2015《抗菌纺织品安全性卫生要求》

3.1 抗菌纺织品：添加抗菌剂改性或后整理制成的各类抗菌纺织产品。

b) GB T 20944.2—2007《纺织品 抗菌性能的评价 第2部分：吸收法》

2.1 抗菌性能：产品所具有的抑制细菌繁殖的性能。

结合上述国家标准中关于抗菌相关的术语定义，以及本产品认证重点考核产品抗菌特性要求，故本产品认证使用抗菌产品命名，并在认证规则名称、认证证书名称和认证标志中加以使用。

特此说明。

1 适用范围

本规则适用于各类纺织产品包括婴幼儿用品、直接接触皮肤用品、非直接接触皮肤用品等的抗菌产品认证。

2 认证依据

根据产品抗菌物质溶出性特征，使用对应的认证依据。

溶出性抗菌纺织品：GB/T 20944.2-2007《纺织品抗菌性能的评价 第2部分 吸收法》。

非溶出型抗菌纺织产品：GB/T 20944.3-2008《纺织品抗菌性能的评价 第3部分 振荡法》。

3 认证模式

认证模式为：产品抽样检测+初始工厂检查+获证后的监督

认证的基本环节包括：a) 认证的申请

b) 产品抽样检测

c) 初始工厂检查

d) 认证结果评价与批准

e) 获证后的监督

4 认证人员条件及能力要求

认证人员应具备以下条件及能力要求：

a) 认证人员应当遵守与从业相关的法律法规，两年内没有违反认证认可相关规定的记录；

b) 从事认证活动的人员应具有相关专业教育和工作经历，接受过产品评价和认证技术等方面的培训，具备相应的知识和技能；

c) 产品认证检查员应具备中国认证认可协会自愿性产品认证检查员注册资质（专业范围：PV04）；

d) 中卫安（北京）认证中心应对本机构的各类认证人员的能力做出评价，以满足实施本产品领域认证活动的需要。

5 认证申请与受理

5.1 认证单元划分

认证单元按纺织产品形态、所使用的抗菌剂类型及适用对象划分。认证单元划分要求见表1。

表 1 产品认证单元划分

序号	认证单元	序号	认证单元
1	溶出性抗菌纤维（适用于婴幼儿用品）	19	非溶出性抗菌纤维（适用于婴幼儿用品）
2	溶出性抗菌纤维（适用于直接接触皮肤用品）	20	非溶出性抗菌纤维（适用于直接接触皮肤用品）
3	溶出性抗菌纤维（适用于非直接接触皮肤用品）	21	非溶出性抗菌纤维（适用于非直接接触皮肤用品）
4	溶出性抗菌纱线（适用于婴幼儿用品）	22	非溶出性抗菌纱线（适用于婴幼儿用品）
5	溶出性抗菌纱线（适用于直接接触皮肤用品）	23	非溶出性抗菌纱线（适用于直接接触皮肤用品）
6	溶出性抗菌纱线（适用于非直接接触皮肤用品）	24	非溶出性抗菌纱线（适用于非直接接触皮肤用品）
7	溶出性抗菌机织物（适用于婴幼儿用品）	25	非溶出性抗菌机织物（适用于婴幼儿用品）
8	溶出性抗菌机织物（适用于直接接触皮肤用品）	26	非溶出性抗菌机织物（适用于直接接触皮肤用品）
9	溶出性抗菌机织物（适用于非直接接触皮肤用品）	27	非溶出性抗菌机织物（适用于非直接接触皮肤用品）
10	溶出性抗菌针织物（适用于婴幼儿用品）	28	非溶出性抗菌针织物（适用于婴幼儿用品）
11	溶出性抗菌针织物（适用于直接接触皮肤用品）	29	非溶出性抗菌针织物（适用于直接接触皮肤用品）
12	溶出性抗菌针织物（适用于非直接接触皮肤用品）	30	非溶出性抗菌针织物（适用于非直接接触皮肤用品）
13	溶出性抗菌非织造布（适用于婴幼	31	非溶出性抗菌非织造布（适用于

本文件由中卫安（北京）认证中心制定、发布。未经许可，不得以任何形式全部或部分转载、使用本文件。

如需查看全文，请联系中卫安（北京）认证中心，联系电话：
400-691-8191，联系邮箱：zwarz@188.com。